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项目编号 浔发改发〔2020〕9号  
建设地点 九江市浔阳区长虹东大道与白水湖环湖路交汇处以东  
验收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年3月5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局 浔农水字〔2021〕27号，2021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11月至2023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2019〕（160）号文的要求，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5日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以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方案编制、监测、监理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位于九江市浔阳区长虹东大道与白水湖环湖路交汇处以东。工程征占地总面积4.37公顷，其中永久占地2.45公顷，临时占地1.92公顷，总建筑面积87827.69平方米，绿化面积0.87公顷。项目主要由5栋住宅楼、1栋社区综合楼、地下室、道路广场及绿化等设施组成。工程总投资38132万元，其中土建投资25121万元。工程于2020年11月开工，2023年12月完工，总工期40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1年5月11日，九江市浔阳区农业农村局下发了《关于〈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浔农水字〔2021〕27号）。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主体设计单位完成了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设计方案中包含排水及绿化等水土保持设施。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1年3月，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3年12月编制完成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结论为：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未发生明显水土流失危害。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年12月，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落实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方案批复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 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浔阳区曹家山综合安置小区三期项目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广州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负责人		施工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设代		设计单位
		九江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单位
	魏孔山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胡睿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助工		监测单位
	谭威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助工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